

6. 中小企业声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面向星地融合的空间通信标校和性能测试平台建设购置项目-卫星运动状态模拟调节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面向星地融合的空间通信标校和性能测试平台建设购置项目-卫星运动状态模拟调节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1人,营业收入为10,090.23万元,资产总额为23,402.4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投标人名称(盖章): 南京捷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5月9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